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23高雄市鳳山區鳳松路25巷20號

承辦單位：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

承辦人：張穎倩

電話：(07)7260089#118

電子信箱：acps91026@gm.kh.edu.tw

受文者：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336875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家長數位學習知能指引推廣海報、附件二高雄場議程

(57471763\_11336875300A0C\_ATTCH1.pdf、57471763\_11336875300A0C\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辦理教育部「中小學家長數位學習知能指引推廣」高雄場活動議程1份，敬請轉知貴校學生家長會並鼓勵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113年9月4日北科大技職字第11355001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轉知貴校學生家長會。
- 三、旨揭活動採實體方式辦理，詳細資訊詳如附件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FT5ABac5wouz46yd6>。
- 四、高雄場活動內容：
  - (一)活動日期：9月14日
  - (二)活動時間：上午9時40分至12時
  - (三)活動地點：高雄市鳳山區文德國小視聽教室。(同時辦理因材網家長培訓A2體驗課程)
- 五、本計畫將陸續辦理「中小學家長數位學習知能指引推廣」



活動，更多資訊可至臉書粉專-「親子數位知能推廣計畫」。  
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profile.php?id=100083089069149>)查詢。

六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聯絡人陳小姐，電話：02-27712171分機6031，電子郵件：ling5708@mail.ntut.edu.tw。

正本：高雄市各級學校家長會長協會、高雄市愛教育家長協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心家長協會、高雄市家長關懷教育協會、高雄市家長協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全人教育家長協會、高雄市家長教育志工協會、高雄市家長學思才教育協會、高雄市光禾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

副本：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、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(本局皆紙本)



裝

訂

線

